

士师记11-15:从耶弗他到参孙

大海的召唤2211

弟兄姊妹早安！今天我们来看士师记11~15章。

十一章首先提到耶弗他这一位士师，我们可以看到在希伯来书十一章把耶弗他看成是一位信心英雄，也就是他尽管有不堪的出生，有无赖匪徒聚集，做他们的首领，但是当他愿意来依靠耶和華并归荣耀给耶和華，上帝使用他来打败亚扪人。从圣经的眼光来看，他也是一位信心英雄，也值得我们来效法，而且不管他有怎样的举止，他还是有着对神的敬畏，也正是因着这敬畏，使他自己的生活行为受到约束。这也使我们从圣经的字里行间看到对他优点特别的表扬，同时也让我们看见真正的主宰人类历史，领导以色列的实际是上帝。因为在这里不断地重复一段话说，耶和華就把亚扪人交在以色列手里，交在耶弗他手里，所以真正的得胜的关键是那一位主宰历史的耶和華。

另一方面，我们从耶弗他的事迹，也可以看到整个圣经在叙述他，毕竟是做士师只有六年，而且他自己在跟以色列长老谈论之间，尽管提到耶和華的名，但是双方更像是以这个上帝的名作一种交易。尤其是以色列的长老，甚至把耶和華贬低到只能确认他们所选择的首领的地步。

在这样一个境况下，以色列的灵命越来越低迷，但耶弗他还是有一个跟亚扪人的严正交涉。这个交涉还是非常义正言辞，可以看出耶弗他从历史，从耶和華的心意等各个方面来提到说，他们并没有抢亚扪人的土地，而亚扪人呢，反而强词夺理，而且是强盗。因此耶弗他靠着神来争战。

但是耶弗他有一个许愿说，他回家不管是谁，只要神让他得胜回家的时候，就把从家门口出来迎接他的归耶和華，必把这当做燔祭，在十一章的三十一节。我听过很多的这方面的讲解，甚至也听过这方面的讲道。有不少人认为说，耶弗他并没有让他的女儿献为燔祭，只是让她在会幕服侍，没有出嫁，没有结婚，没有生孩子。我觉得从它的希伯来原文，从比较正确连贯的上下文，以及耶弗他毕竟是在迦南文化这样的文化圈中长大，所以呢，我们不需要来美化他，说他并没有把女儿献为燔祭。由此也可以看到耶弗他这样一种冒失的许愿和起誓就最后把他的女儿献为燔祭是何等的可怕！我们也可以看到当时的以色列人的敬拜观念，已经深深的渗透了迦南人献人祭的这样一种观念，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在这个暗淡的阴暗的背景中，至少看到耶弗他还是比较敬畏神。这比很多人要强，也就是他在神面前说话算话。

另外一个方面，我们也看见耶弗他的女儿是何等的惊人的敬虔！就说跟爸爸说，你让我去哭一哭，哭了两个月，最后被爸爸献为燔祭，就是为了成全爸爸在神面前这样的一个许愿。我们更可以看到字里行间的悲壮，以及对这一位少女的热情洋溢的这种赞颂。不管爸爸有何等愚蠢的举动，只要他有了这样的一个许愿，而这样的一个誓愿是不可以撤回的，他就重视这样的誓愿和誓约到如此地步，真是让我们非常的惊叹！因此以色列的女子才年年去哀悼他的女儿，每年有四天的时间，以此也激励人要在正确的誓愿之下，在上帝的引导之中奉献自己全部身心为神而活！

那接下去我们看见，耶弗他也跟以法莲人争战。以法莲人他们又骄傲自大，结果招致了他们的灭亡，就是他们死了四万两千人。不过，耶弗他也绝对不是圣战，而是对同胞大开杀戒。

我们又看见，有以比赞，以伦，押顿这三位小士师。

到了十三章到十六章就比较浓墨重彩地来讲参孙这一位最后的士师。到了这一位最后的士师，我们就看见参孙他的出生是非常的独特，也是这么的伟大和奇妙，是天使亲自预告他的出生，而且他出生的时候就被分别做拿细耳人。那当时做拿细耳人有三个重要的分别的誓愿，就是不可触摸死尸，不可饮酒，第三个就是不可剃头发。

他的父母对属灵的事就比较迟钝，他的父母就很难辨认出眼前是耶和華，他的老爸甚至神都跟他交往了，他自己还不能够正确的解释耶和華的作为。正因为有这样一对非常愚钝的，对属灵的事情如此迟钝的父母，才使得参孙从小就没有一个敬虔的家庭的养育的背景，以至于跟世俗文化走得过分接近。参孙他的情欲放荡，当然这也是年少的人最容易犯的这方面的罪，结果他就娶非利士女子为妻，他的父母也只是稍微一劝，但是呢参孙却不管不顾就娶了。娶了之后我们就看见尽管人都做错了，人违背了上帝明确吩咐的律法，但是上帝还是怜悯了参孙，使用他来跟非利士人打仗，然后也得胜。

参孙在婚礼上又出了闹剧，他也进入葡萄园，遇见狮子，然后撕裂狮子之后，又用手触摸死尸。我们就看见在圣经里也说他设摆宴席，这个宴席在希伯来中是酒席，你就可以看到参孙除了剃头发没有剃之外，其他的两项不可饮酒，不可触摸死尸，他都严重违反了。他不走大道，偏偏去走那个葡萄园，撕裂狮子之后还要再次经过，然后看见蜂蜜就拿出来吃。我们就可以看见一个基督徒在私下的生活中是何等的重要！我们多少的弟兄姊妹，表面上冠冕堂皇，但是在私下的生活中有着惊人的黑暗和堕落，跟不信的人没有什么区别。在这样的景况中，他们也自陷自己于非常危险的境地，这是非常可怕的一件事！真是求神要来怜悯，也要来警醒我们！

参孙火烧了非利士人的庄稼，然后以色列人聚集起来跟参孙谈判，三千个犹太人，在这种景况下，第一次聚集跟参孙谈判。然后把参孙捆绑交给非利士人，这是何等的讽刺，也就是参孙他根本就没有一种意识自己是个领袖，要过圣洁生活。他也没有一种意识要唤醒大家要一起来跟非利士人搏斗，以至于他的同胞集合起来就是为了把所谓的领袖给出卖，因此整个以色列到了现在已经陷入了人性如此黯淡无光的境地，整个国度意识已经如此散漫。因此这也使我们想到某种程度上的家庭教会，很多时候国中没有王，各人任意而行，而每一个人真是又要抓属灵，又要抓属世，过着那样一种根本就没有国度和尊严意识的生活，那这样的生活是何等的可耻和可怕！

参孙甚至用驴腮骨都杀人成堆，不过他自己应该是非常有才气，他既能出谜语，又能写诗歌，但是他却归荣耀给自己，结果呢他得胜后之后非常口渴，他就呼求耶和華，耶和華就又怜悯他。

我们就可以看见，真正的得胜的关键还是要依靠神，但是参孙并不明白这一点，他是以为自己多么的有能力，但恰恰因为缺少水喝，他自己又渴得要死。因此参孙就是处在一个不断来靠自己，倚靠世界，因此越喝越渴，越渴越喝，但是却一直枉顾耶和華对他的眷顾，神的恩膏赐福很丰满，很丰盛，都满溢出来，但是这个器皿却有破口，不断把神如此的恩惠流走了。弟兄姊妹，你的私生活就是你的器皿的容量大小的关键！到底有无破口？要警醒啊！